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6202103094L

被审计单位名称: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期间: 2020

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1486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萍

注 师 编 号: 310000052150

签字注册会计师: 钱致富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498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关于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1486号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森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管理层的责任

豪森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豪森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豪森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豪森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豪森股份为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就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1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20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4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以及各项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56,340,117.90（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0,059,882.1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1月03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1月0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830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16,986.27万元，其中偿还银行贷款项目金额16,986.27万元；

2、支付中介机构等相关发行费用金额1,449.32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435.59万元，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8,435.59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8,337.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到账金额(1)	60,274.50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	18,435.59
<b>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3)=(1)-(2)</b>	<b>41,838.91</b>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4)	23,600.00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5)	10,000.00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金额(6)	98.20
<b>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7)=(3)-(4)-(5)+(6)</b>	<b>8,337.11</b>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周水子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沙河口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切实履行三方监管协议。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期限为12个月内。

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等），期限为12个月内。

保荐机构已就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周水子支行	乾元-恒赢(30天)周 期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周水子支行	乾元-特享型 2020-160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沙河口支行	金雪球稳利1号A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沙河口支行	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2,600.00	2,6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3期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邮银财富·债券2018年第319期（六个月定开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合计	/	/	23,600.00	23,6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情况

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用智能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46,353.66	45,000.00	29,005.99
2	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专项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16.67	10,000.00	5,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合计		81,470.33	80,000.00	59,005.99

保荐机构已就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1年4月27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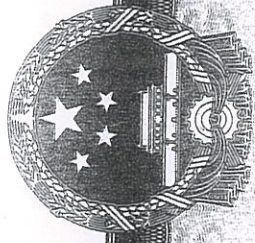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00.00 万元。</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等），期限为 12 个月内。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3,600.00 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此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2190001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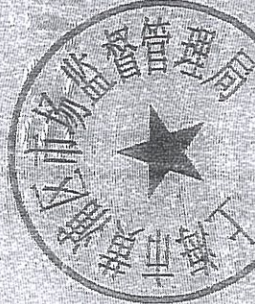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提供资产评估服务; 代理记账, 代订记账凭证, 编制财务会计报表; 税务咨询;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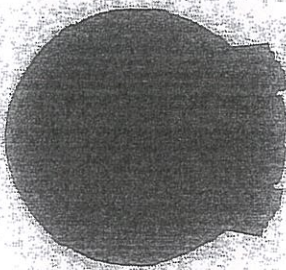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浦东新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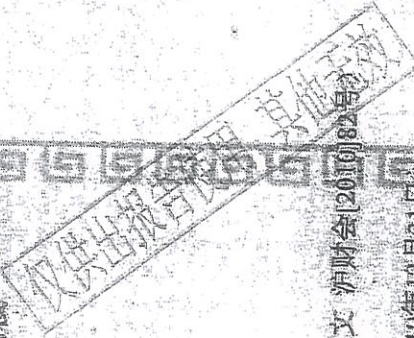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证。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 会计师事务所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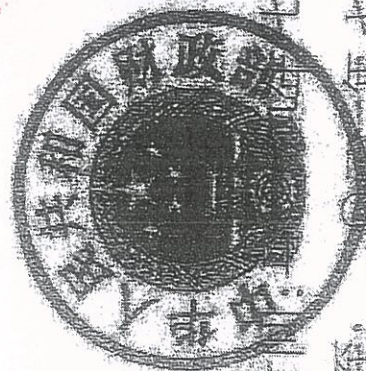
二〇一〇年七月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姓名 Full name: 徐萍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1-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5197711161222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521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徐萍(310000052150)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钱致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1-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2923198501025514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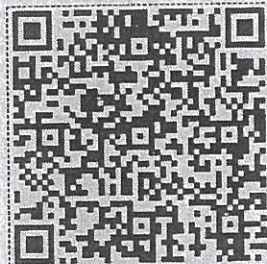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4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钱致富(31000006049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